

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“本公司”）于2026年1月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八届十三次董事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。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审核、孟陈周总经理提名，公司聘任赵德艳女士为财务总监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具体审议情况如下：

聘任赵德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9票，其中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

赵德艳简历：女，1979年1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本科学历，高级会计师，中国注册会计师。2012年5月至2019年12月，任中国五环工程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；2019年12月至2025年12月，任中国五环工程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；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。

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之日，赵德艳女士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本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不持有公司股票，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--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以及公司《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《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1月9日